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6-072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麓天路 28 号 C7 栋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1
普通股股东人数	6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72,050,13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72,050,13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9148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3.914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本东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

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均以现场会议或视频会议形式列席；

2、 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963,252	99.8794	42,885	0.0595	44,000	0.0611

2、 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961,852	99.8774	43,685	0.0606	44,600	0.0620

3、 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01 议案名称：《股东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952,639	99.8646	53,498	0.0742	44,000	0.0612

3.02 议案名称：《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953,839	99.8663	52,298	0.0725	44,000	0.0612

3.03 议案名称：《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953,839	99.8663	52,298	0.0725	44,000	0.0612

3.04 议案名称：《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71,953,439	99.8657	52,698	0.0731	44,000	0.0612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68,084,8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632,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1,246,452	93.4836	42,885	3.2163	44,000	3.3001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40,379	94.0972	8,806	5.9028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106,073	93.4063	34,079	2.8779	44,000	3.7158

（三）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 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808,452	97.7695	42,885	1.1009	44,000	1.1296
3.04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3,798,639	97.5175	52,698	1.3528	44,000	1.1297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2、议案 3.01、议案 3.03 为特别决议议案，均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议案 1、议案 3.0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3、议案 3 涉及逐项表决，其全部子议案均获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广辉、杜紫鑫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